

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5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4年5月15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31.60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14.66元/股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上述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罗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24年5月16日